**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康复医院场地土方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广西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康复医院项目位于兴宁区规划虎岭大道以北、三塘河路以西地块，建设用地面积55910平方米，场地土方工程测算总挖方量407551.9立方米，工程费2057.24万元。

（二）技术商务要求

1.技术要求

（1）施工内容包括：工程测量放线；地面附着物拆除、清理，表土收集；土石方开挖、装车、运输与消纳；砖石结构、混凝土结构、混凝土路面及路基、沥青混凝土路面及路基的拆除集中堆放；建筑垃圾清运堆放；临时排水、临时水电、防尘设施及进出场道路等所有与此相关的工作。

（2）市场询价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合同及图纸（含工程变更）所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直至质保期满全过程监理(含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及现场组织协调）。施工阶段：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造价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等施工阶段的监理。

（3）质量标准：符合现行监理服务行业的服务标准，按照国家有关监理规范要求实施全过程监理。

（4）资质要求：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丙级以上（含丙级）资质。

2.商务要求

（1）工程费：费率 %。

（2）报价方式：全费用监理费=工程费×费率

（3）报价的其他要求：供应商自行考虑但不限于实施和完成服务任务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办公场地、管理费、税费和利润等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

（4）监理服务期：从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保修期结束之日止，其中施工监理阶段的服务期178天（日历天）。（现场监理服务与施工合同期一致）